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2016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应遵循以下原则：

1、充分披露信息原则。除强制的信息披露以外，公司可主动披露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

2、合规披露信息原则。公司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3、平等性原则。公司应公平对待公司的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避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

4、诚信原则。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应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避免过度宣传可能给投资者造成的误导。

5、高效低耗原则。选择投资者关系工作方式时，公司应充分考虑，以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6、互动沟通原则。公司应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

7、保密性原则：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时应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内部信息的保密，避免由此引发泄密及导致相关的内幕交易。一旦出现泄密的情形，公司应当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标

1、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2、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

- 3、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 4、增强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
- 5、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三、2016年投资者关系管理具体措施

（一）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按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1、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发展战略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

2、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格式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公告，确保股东或潜在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的相关信息，以便其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二）组织筹备股东大会

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提前在指定媒体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认真做好股东大会的登记、安排组织工作，确保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并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服务，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三）做好投资者来电、来访的接待工作，加强互动交流

1、确保投资者专线电话010-64424355的畅通，严守公司商业秘密，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领导，及时回应投资者的质疑。

2、及时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下称：“互动平台”），查看投资者的所有提问，并应认真、及时予以答复。

3、做好投资者的来信、来函回复工作，及时回复投资者的质询或帮助解决各种疑难问题。

4、投资者、证券投资机构人员、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调研前，实行预约登记制度，并签署保密承诺书，由公司投资与证券事务部统筹安排、记录，并按要求及时向监管机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

5、积极参与业绩说明会等交流活动，通过丰富和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方式，广泛深入地与投资者沟通。

（四）持续关注媒体报道，及时澄清不实信息

对于媒体上报道的传闻或者不实信息，董事会秘书应及时进行求证、核实。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已经或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决策的信息，应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确定是否披露澄清公告。

（五）关注公司股票交易，做好危机处理工作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或成交量出现异常波动时，公司应立即自查是否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非公开重大信息，做好相关方面的沟通协调工作。如发生危机时，公司应积极应对，努力采取有效的处理措施，使危机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减少危机事件对公司和投资者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六）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知识培训工作

公司投资与证券事务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人员就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全面和系统的培训，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相关人员包括部门负责人、公司控股子公司负责人）就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指导。

2016年，公司将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和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具体工作中，公司将注意自觉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维护资本市场正常秩序。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